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第二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2日发出，会议于2021年6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文东主持，召开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经参会董事书面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类型、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8日